

一、宗旨：藉由平時上課創作，養成兒童細心觀察，認識色彩及表現方法，加強了親子間的溝通與互動，更同時將藝術融入成長生活。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文化國小學務處

三、參加對象：本校在籍學生。

四、比賽規則：

(一) 比賽主題：

1. 「性別平等教育」主題：如認識自我發揮潛能、接納多元尊重差異、破除性別刻板印象及避免性別歧視、對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的認識與防治…等。
2. 「防制藥物濫用」主題：識毒、防毒、拒毒…等。

(二) 規格：

繪畫類：一律以八開（約 39cm X 27cm，誤差 2cm 內）規格之圖畫紙作畫，繪畫表現形式可以水彩、蠟筆、版畫、水墨、彩色筆及漫畫等各式繪畫材料表現，並得輔以文字說明，但請勿使用電腦合成方式作畫且於圖畫正面禁止留有可供辨識身分之文字或圖樣，不需裱框，每件作品作者以一人為限，每人每一主題限參賽乙件作品。

(三) 組別：1、高年級組：五、六年級學生；2、中年級組：三、四年級學生；3、低年級組：一、二年級學生。

(四) 獎項：

1、依上下學期主題類別各組分別錄取，另視作品水準暨參賽件數多寡，增加錄取「佳作」若干名。評選時得視情況給予獎項，如未達理想得以從缺。依參賽人數另列名次如下：件數在 3 件以下者取 1 名評列名次；4 至 5 件者取 2 名；6 至 8 件者取 3 名；9 至 12 件者取 4 名；13 至 15 件者取 5 名；16 至 18 件以上者均取 6 名。評列名次者之成績，最低必須達到平均分數 80 分，方得錄取。錄取評列之名次各限 1 名，不得並列。作品不符合水準，名次從缺。

3. 第一名獎金每生 100 元、校內獎狀乙紙；第二名獎金每生 80 元、校內獎狀乙紙；第三名獎金每生 70 元、校內獎狀乙紙；第四-六名獎金每生 50 元、校內獎狀乙紙；佳作：增加錄取「佳作」若干名，含前 6 名總給獎件數不超過 3 分之 1，校內獎狀各乙紙。

(五) 評選方式：

1、由主辦單位遴選 3 位相關老師或專家負責評選工作。

2、評選過程：由各評審評分，依水準高低排序給分，再將 3 位評審給分合計；各組依期限完成送件作品數及水準分組給予獎勵。參賽作品除依評審分數加總後排出高低順序，總分最高為第一名，若總分相同，則參照該類組參賽作品如有分數相同時採序位法（由各評審所給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加總所有評審對個別參賽作品之序位後，轉換為序位名次，序位分數最低者為第一名，餘依此類推）。若有同分再由 3 位評審再次確認前後名次。

(六) 收件截止日期：115 年 03 月 02 日（一）。

(七) 活動流程：

1、參賽者自由發揮創意完成，於收件期限內將作品連同報名表（如附件一）交至生教組長章老師（聯絡電話：06-3301666#821）。

2、上學期：收件截止後擇期於本校校務佈告欄公布比賽結果，參賽之得獎作品，同意公布得獎成績於文化國小首頁校務佈告欄（作者班別、作者姓名、獲獎類別及名次）。得獎作品於通知後領回，隔天視同無條件放棄作品。

五、注意事項：

(一) 報名表須詳填參賽者年級、班別、座號、姓名；若有指導老師（限填一位）。

(二) 報名資格不符或參賽資料填寫不實者，將取消參賽資格，且名次不遞補。

(三) 參賽作品應為學生個人之創作。

(四) 曾經參加其他展覽或比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參賽，違者取消得獎資格。

(五) 凡報名參加比賽者，即視為接受本活動相關規範，且願意完全遵守本規則所述之各項規定，如有違反之行為，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

(六) 本校對於參賽佳作以上之作品，有展覽、攝影、出版及製作相關宣傳品(如請柬、海報、摺頁、環保袋)等權利不另付費。

(七) 主辦單位保有變更活動內容之權利。

(八) 參賽者須虛心接受並尊重評審的專業評比。

六、獎品所需經費以 L10023 應付代收款獎學金-捐款科目下支應；不足再由相關經費（如家長會已編列於學年度家長會預算內）下核撥。

七、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一：報名表

臺南市文化國小 114 學年下學期繪畫作品徵件比賽 下學期： ☐ 「性別平等教育」 ☐ 「防制藥物濫用」	
作 者	姓名： 班 別： 年 班 號
作品名字	(10 字以內)
指導教師	

下學期：115 年 03 月 02 日（一）。

附件一：報名表

臺南市文化國小 114 學年下學期繪畫作品徵件比賽 下學期： ☐ 「性別平等教育」 ☐ 「防制藥物濫用」	
作 者	姓名： 班 別： 年 班 號
作品名字	(10 字以內)
指導教師	

下學期：115 年 03 月 02 日（一）。

附件一：報名表

臺南市文化國小 114 學年下學期繪畫作品徵件比賽 下學期： ☐ 「性別平等教育」 ☐ 「防制藥物濫用」	
作 者	姓名： 班 別： 年 班 號
作品名字	(10 字以內)
指導教師	

下學期：115 年 03 月 02 日（一）。

附件一：報名表

臺南市文化國小 114 學年下學期繪畫作品徵件比賽 下學期： ☐ 「性別平等教育」 ☐ 「防制藥物濫用」	
作 者	姓名： 班 別： 年 班 號
作品名字	(10 字以內)
指導教師	

下學期：115 年 03 月 02 日（一）。